

【新聞稿附表】標準局公布市售「濾(淨)水器」檢測結果

壹、檢測標準/法規、檢測項目、檢測/查核結果

檢測標準/法規	檢測項目	檢測/查核結果
濾(淨)水器商品飲用水水質檢測技術規範 (具有電源者) CNS 60335-1 (103 年版)「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－安全性－第 1 部：通則」	<u>(一)品質項目：</u> 金屬元素 揮發性有機物 溫升 洩漏電流及絕緣電阻 異常操作 構造檢查	全數符合規定。
商品檢驗法 濾(淨)水器及具濾材之加熱飲用水設備商品檢驗作業規定	<u>(二)標示查核：</u> 商品檢驗標識 中文標示	4 件(項次 1、2、7 及 9)不符合規定。 ● 項次 1：未標示報驗義務人(歐立普實業有限公司)地址。 ● 項次 2：未標示報驗義務人(隆源飲用水有限公司)地址。 ● 項次 7：本體標示電源供應器輸入電壓與技術文件比對不符。 ● 項次 9：本體標示額定電壓與技術文件比對不符。

貳、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

標準檢驗局呼籲，廠商應落實商品之安全性與標示正確性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，並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市售「濾(淨)水器」商品時，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應購買有貼附「商品檢驗標識」之「濾(淨)水器」商品(商品檢驗標識查詢網址：https://civil.bsmi.gov.tw/bsmi_pqn/)。
(圖例如  或 )
- 二、選購時檢視廠商名稱、地址、電器規格(如：電壓、消耗功率或電流)及型號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。
- 三、檢視是否附有中文使用說明書、包裝上之產品使用說明或注意事項等標示，使用前應詳細閱讀，並確實依照說明內容使用及注意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等。
- 四、應依廠商標示，定期更換指定濾心，以維持飲用水品質；首次使用或長時間未使用濾(淨)水器時，應依說明書清洗後再使用。
- 五、具有電源者，連接電源時請確實將電源線插頭與插座緊密貼合，不可有鬆動或插入不完全。將插頭拔離電源插座時，應以手握插頭拔除，避免以拉扯電線之方式拔除，致造成內部銅線斷裂。
- 六、若有運轉不順暢或故障現象發生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聯絡廠商指定之維修站辦理檢修，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，並應注意定期保養，以確保使用安全。